

运城市科学技术局 2024年行政执法事项目录清单

序号	事项名称	事项类型	事项依据	责任主体	实施主体	备注
1	外国人来华工作许可	行政许可	<p>1. 《中华人民共和国出境入境管理法》第四十一条 外国人在中国境内工作，应当按照规定取得工作许可和工作类居留证件。</p> <p>第四十三条 外国人有下列行为之一的，属于非法就业：（一）未按照规定取得工作许可和工作类居留证件在中国境内工作的。</p> <p>2. 《中华人民共和国外国人入境出境管理条例》：第七条（十二）外国人申请Z字签证，应当按照规定提交工作许可等证明材料。</p> <p>第十六条（一）工作类居留证件，应当提交工作许可等证明材料</p> <p>3. 《国务院对确需保留的行政审批项目设定行政许可的决定》（2016年修订）附件第93项 项目名称：外国人入境就业许可。实施机关：省级及其授权的地（市）级人民政府劳动保障行政主管部门。附件第443项 项目名称：外国专家来华工作许可。实施机关：国家外专局、省级人民政府外国专家归口管理部门。</p> <p>4. 《国家外国专家局关于印发外国人来华工作许可服务指南（暂行）的通知》（外专发〔2017〕36号）</p> <p>5. 《中央编办关于外国人来华工作许可职责分工的通知》（中央编办发〔2018〕97号）</p> <p>6. 国务院审改办《关于整合外国人来华许可事项意见的函》（审改办函〔2015〕95号）</p>	山西省科学技术厅	运城市科学技术局	
2	技术合同认定登记	行政确认	<p>《山西省技术市场管理条例》第八条 各级人民政府的科学技术行政主管部门是技术市场的主管部门。</p> <p>第二十四条 省技术市场主管部门统一管理全省行政区域内的技术合同认定登记工作，负责委托各地、市、县及有关部门设立技术合同登记机构。</p>	运城市科学技术局	运城市科学技术局	